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蔣詞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2

電子信箱：nancy3163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400956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4009562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辦理「114年志願服務研習營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14年9月25日桃社團字第114008639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日期：114年11月21日(星期五)9時30分至16時。

(二)地點：該院醫學大樓 1 樓第二會議廳 (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 5 號)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(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dYFNA5B9TmIsQ-cN88stOk-EhbHGm2iyucDNLDz4i48PvNAg/viewform>)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全國各推展志願服務機關、機構及團體之專任志願服務管理者(含業務主管、督導及承辦人員)、志工幹部，每單位至多3人共計200人。

(五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4年10月31日(一)止，額滿將提早

學務處

114/09/26 15:34



1140007890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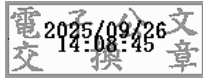
截止。

三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疑問，請聯繫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，電話：03-3281200分機3146、3147，彭社工師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、桃園市立圖書館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